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,没有虚假记载,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姜 煜峰先生通知, 获悉:

2014年6月25日,姜煜峰先生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《股票质押 式回购交易交易协议书》,姜煜峰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,500,000 股(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4.37%, 占公司总股本的 5.15%) 办理了股 票质押式回购交易, 出资方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标的证券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4年6月25日,回购交易日为2015年6月25日。

姜煜峰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59,133,177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82%,截至 本公告披露日,姜煜峰先生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8,500,000 股,占公司股份 总数的 5.15%。

特此公告!

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6月26日